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吉木乃县高级中学的</u>吉木乃县国家教育考试综合管理平台项目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2. <u>服务器</u>,属于<u>工业</u>;制造商为<u>超聚变数字技术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<u>325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75355.05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89650.25</u>万元,属于 (中型企业);
- 3. <u>接入交换机、汇聚交换机</u>,属于<u>工业</u>;制造商为<u>深圳市和为</u><u>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<u>19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1325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 978.04 万元,属于 (微型企业);

- 6. <u>安装调试</u>,属于<u>工业</u>;制造商为<u>新疆国创天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<u>4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616.62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72.80</u>万元,属于 (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

- 注: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②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需按照本页声明函格式出具,否则不享受相关扶持政策。
  - ③本声明函将随中标(成交)结果公开,接受社会监督。
- ④采购项目如包含多种采购标的物的,货物制造商的相关信息应全部列 入声明函。